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3日在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五号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邮件或电话方式于2019年10月13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伟樑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0 月 23 日